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 9 名董事会成员中有 9 名董事参与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一、《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2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245,461 万元，其中，批发业务收入 205,776 万元，毛利率 2.03%；来料加工业务收入 10,179 万元，毛利率 70.35%；零售业务收入 29,371 万元，毛利率 23.19%。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为 9,88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9.77 万元。

表决情况：此议案 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二、对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同意为以上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上担保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 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特此公告。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